

证券代码：871264

证券简称：速丰木业

主办券商：中邮证券

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文贵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陆文海、刘丛发、高伟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,682,321.92 元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（含税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